

上海永升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拟发生偶发性关联交易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永升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7年12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上海永升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拟发生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2），因相关工作人员疏漏，在关联交易概述中遗漏了部分信息，予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7年12月12日，本公司拟与旭辉集团所属57家关联公司于上海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空置车位管理费及物业管理费。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57家关联公司均为公司股东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更正后：

一、 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7年12月12日，本司拟与旭辉集团所属57家关联公司于上海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空置车位管理费及物业管理费。**鉴于上述57家关联公司目前存在已经完成工商注销等情况，上述关联交易涉及的部分权利义务关系由其母公司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继。**

(三)关联方关系概述

57家关联公司均为公司股东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林中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注册地址为青浦区练塘镇练新东路，为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上海永升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20日